



检测 报告

项目名称：呼石化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-危废暂存

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（DA030）废气检测（3 季度）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169

委托单位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

签发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26 日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

声 明

1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,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2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。
3.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,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(全文复制除外)报告;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视为有效。
4. 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章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5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,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,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。
6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,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7. 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,我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8. 检验结果中“—”表示“不适用”,“/”表示“未检验”,“*”表示“分包检测项目”。

检测单位名称: 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768 号铁龙小区综合楼 4 层 204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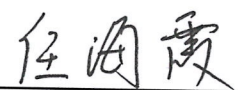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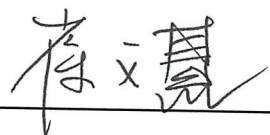
邮编: 010051

联系电话: 0471-3298420

电子邮件: ruipujingzhun@163.com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

委托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受检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方式	19997640328
采样日期	2026.08.13	采样人	杨色吉日胡、周翊腾、杜杰
收样日期	2026.08.13	检测日期	2026.08.14
检测人	郭慧、辛业鹏、志刚、杨浩、任海霞、崔义慧、于婉欣、李晓燕		
监测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/XG1-2017 及相关检测方法		
备注	—		
 (检验检测专用章)	编制人: 李晓燕		
	审核人: 任海霞		
	批准人: 崔义慧		

前言

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的委托，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08 月 13 日对“呼石化 2026-2027 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—危废暂存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（DA030）废气检测（3 季度）” 项目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检测

1.采样点位设置及频次

表 1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样品状态及频次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危废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 (DA030)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1	3L 臭气采样袋完好，无破损	臭气浓度	3 次/点/天 检测 1 天
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2	3L 臭气采样袋完好，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3	3L 臭气采样袋完好，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NH ₃ -001	50ml 冲击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氨、硫化氢、含氧量	
	2603010501J2-GQ17-NH ₃ -002	50ml 冲击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NH ₃ -003	50ml 冲击式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H ₂ S-001	10m 大型气泡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H ₂ S-002	10m 大型气泡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J2-GQ17-H ₂ S-003	10m 大型气泡吸收瓶完好、无破损		
同步检测湿度、流速、温度、压力、流量等参数				

2.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和检出限

表 2 检测方法、采样和分析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湿度	ZR-D13E 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①）	《湿度测量方法》 GB/T 11605-2005 （6 电阻电容法）	ZR-D13E 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①）	—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流速、流量	GH-2A 型智能烟气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)	GH-2A 型智能烟气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—
温度	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(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)		—
氧含量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97-2007 (6.3.3 电化学法测定 O ₂)		—
氨	GH-2A 型智能烟气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	L5S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 (NRJJ-SS-014③)	0.25 mg/m ³
硫化氢	GH-2A 型智能烟气采样器 (NRJJ-CS-005③)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》 HJ 1388-2024	L5S 紫外-可见分光光度计 (NRJJ-SS-014③)	0.007 mg/m ³
臭气浓度	CQ-01 型污染源采样器 (NRJJ-CS-013①)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 HJ 1262-2022	—	—
备注	—			

3.检测结果

表 3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2026.08.13			最大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危废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（DA030）				
样品编号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1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2	2603010501J2-GQ17-臭气-003		
采样时段	12:09-12:19	16:55-17:05	21:34-21:44		
臭气浓度（无量纲）	17	23	23	23	2000
备注	1、排气筒高度：15m。 2、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93				

表 4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8.13			平均值	标准 限值
检测点位		危废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（DA030）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J2-G Q17-H ₂ S-001	2603010501J2-G Q17-H ₂ S-002	2603010501J2-GQ 17-H ₂ S-003		
采样时段		12:07-12:27	16:51-17:11	21:31-21:51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2	-0.02	-0.02	-0.02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43.5	43.9	43.1	43.5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	1.51	1.02	0.91	1.15	/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2511	1696	1502	1903	/
氧含量（%）		20.2	20.1	20.1	20.1	/
硫化氢 （mg/m³）	实 测	0.044	0.083	0.090	0.072	/
硫化氢排放速率 （kg/h）		1.10×10 ⁻⁴	1.41×10 ⁻⁴	1.35×10 ⁻⁴	1.29×10 ⁻⁴	1.3kg/h
采样时段		11:59-12:04	16:42-16:47	21:24-21:29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	1.94	2.19	2.28	2.14	/
备注		1、排气筒高度：15m。 2、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93；				

表 5 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	2026.08.13			平均值	标准 限值
检测点位		危废库废气治理设施排放口（DA030）				
样品编号		2603010501J2-G Q17-NH ₃ -001	2603010501J2-G Q17-NH ₃ -002	2603010501J2-G Q17-NH ₃ -003		
采样时段		12:07-12:37	16:51-17:21	21:31-22:01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	-0.02	-0.02	-0.02	-0.02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	43.5	43.9	43.1	43.5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	1.51	1.02	0.91	1.15	/
标干流量（m³/h）		2511	1696	1502	1903	/
氧含量（%）		20.2	20.1	20.1	20.1	/
氨（mg/m³）	实测	2.13	1.09	0.65	1.29	/
氨排放速率（kg/h）		5.35×10 ⁻³	1.85×10 ⁻³	9.76×10 ⁻⁴	2.73×10 ⁻³	1.3kg/h
采样时段		11:59-12:04	16:42-16:47	21:24-21:29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	1.94	2.19	2.28	2.14	/
备注		1、排气筒高度：15m。 2、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4554-93；				

4.采样点位照片

报告编号: BG260301050116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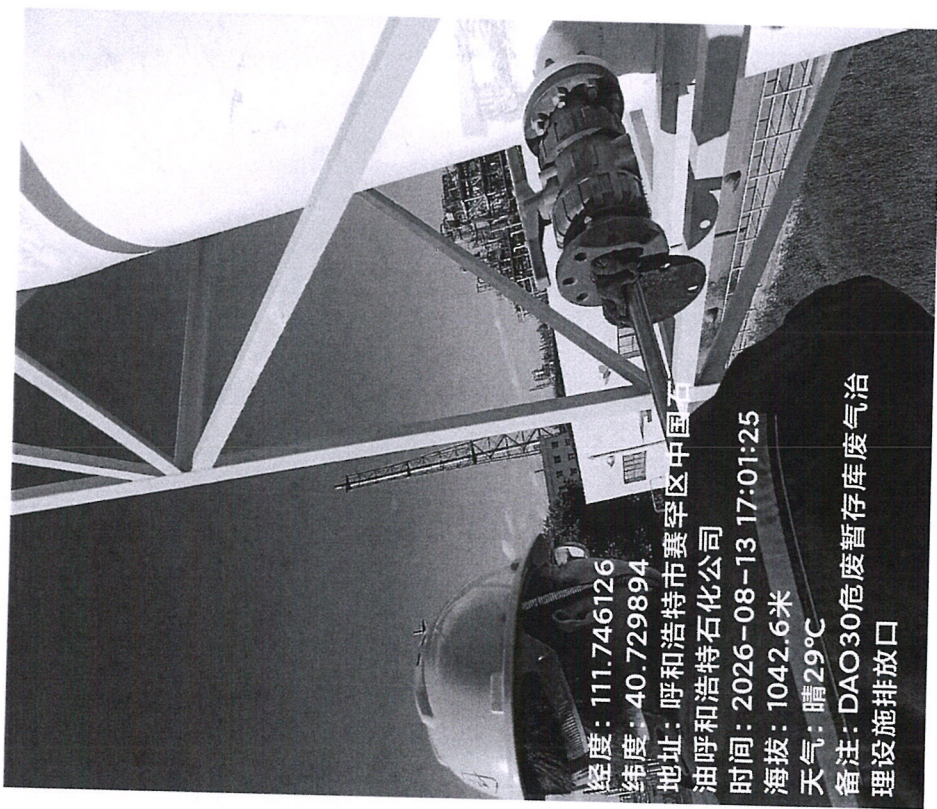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 现场监测照片

